

儀禮卷第一

士冠禮第一

士冠禮筮于廟

主人玄冠朝服

帶博帶

及弁以視朝

服即位于西方東

所封者具饌于西

門中闌西闕

進受命於主人

右少退贊命

文白對照

十三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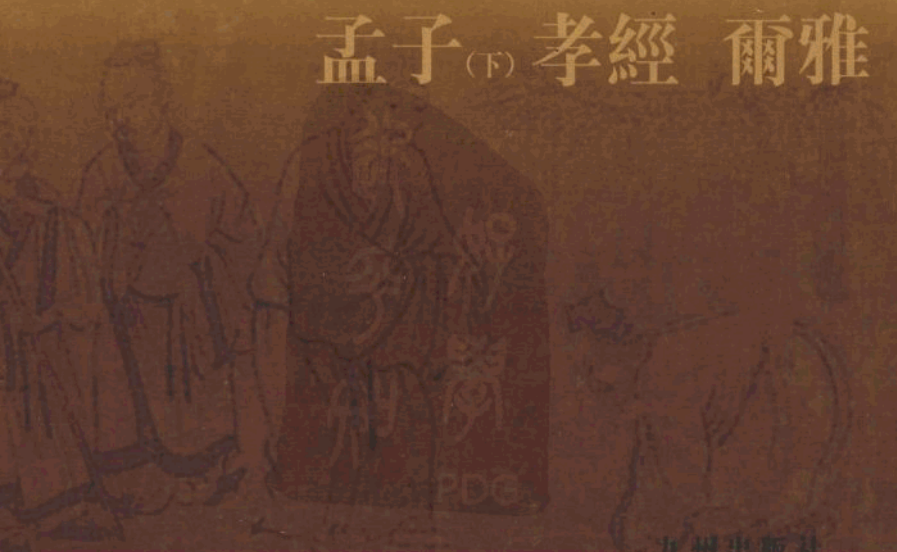


經世致用



入仕必修

孟子(下) 孝經 爾雅





■ 主 编：李 翰 文

【文白對照】

十三經

孟 子
孝 經
尔 雅 (下)

■ 九州出版社 ■



第四章

【原文】

咸丘蒙问曰：“语云：‘盛德之士，君不得而虑，父不得而子。’舜南面而立，尧帅诸侯北面而朝之，瞽瞍亦北面而朝之。舜见瞽瞍，其容有蹙。孔子曰：‘于斯时也，天下殆哉，岌岌乎！’不识此语诚然乎哉？”

孟子曰：“否。此非君子之言，齐东野人之语也。尧老而舜摄也。《尧典》曰：‘二十有八载，放勋乃徂落，百姓如丧考妣，三年，四海遏密八音。’孔子曰：‘天无二日，民无二王。’舜既为天子矣，又帅天下诸侯以为尧三年丧，是二天子矣。”

咸丘蒙曰：“舜之不臣尧，则吾既得闻命矣。诗云：‘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而舜既为天子矣，敢问瞽瞍之非臣，如何？”

【译文】

咸丘蒙问道：“俗话说，‘道德十分高尚的人，君主不能够把他当作臣子看待，父亲不能把他当作儿子看待。’舜做了天子，尧带领诸侯北面朝见他，瞽瞍也北面朝见他。舜看见（在下面朝见他的）瞽瞍，面上显出局促不安的神色。孔子说：‘在这个时候，天下真是岌岌可危呀！’不知这些话的确是这样么？”

孟子说：“不；这不是君子的语言，是齐东地方老百姓的野话。（当时的实际情况是）尧老了让舜代行政权。《尧典》说：‘舜代行政权二十八年时，尧才死去，朝中的百官象是死了父母，在替他服孝的三年中，民间停止一切音乐。’孔子说过：‘天上没有两个太阳，老百姓上面没有两个天子，要是舜已经做了天子，又率领天下诸侯去替尧守三年孝，那么这就是两个天子了。’”

咸丘蒙说：“舜没有把尧看做臣子，这个我已经明白了。《诗》中说：‘全世界没有不属于天子的土地，沿着土地直达海



边,没有一个人不是帝王的臣民。’现在舜既然做了天子,瞽瞍却不称臣,请问该当怎么解释呢?”

【原文】

曰:“是诗也,非是之谓也。劳于王事而不得养父母也。曰:‘此莫非王事,我独贤劳也。’故说诗者,不以文害辞,不以辞害志。以意逆志,是为得之。如以辞而已矣,《云汉》之诗曰:‘周余黎民,靡有孑遗。’信斯言也,是周无遗民也。孝子之至,莫大乎尊亲;尊亲之至,莫大乎以天下养。为天子父,尊之至也;以天下养,养之至也。诗曰:‘永言孝思,孝思惟则。’此之谓也。《书》曰:‘祗载见瞽瞍,夔夔斋栗,瞽瞍亦允若。’是为父不得而子也?”

【译文】

孟子说:“这首诗,说的不是这个,而是说作者自己为国事奔忙以至不能奉养父母。意思是这样:‘这些事没有一桩不是王家的事,(别人安安逸逸,)我却独独多劳多累。’所以解说诗的人,不要拘泥于文字,这会妨碍对诗的辞句的理解,不要拘泥于诗的辞句,这会妨碍对诗人作诗的意旨的体会。应该拿自己的思想去领会作者写诗的意旨,这样才算是体会了诗的真谛。要是仅限于对诗的语辞的理解,《云汉》这首诗中说,‘周朝剩余的老百姓,没有一个留存下来了。’真的相信这个话,这就是说周朝没有留下一个人了。孝子孝到了极点,没有比尊敬父母亲更大的了;尊敬父母尊敬到了极点,没有比拿天下来奉养父母亲更大的了。做天子的父亲,这是尊敬到了极顶;拿天下奉养父母亲,这是奉养到了极顶。《诗》里说:‘我们永远不能忘记孝敬父母的思想,这孝敬父母的思想就是为人子的法则呀。’说的正是这个意思。《尚书》里说:‘(舜)极其恭敬地来见瞽瞍,以至谨慎战栗,瞽瞍也就相信舜的诚心而顺着儿子了。’这能说是父亲不能把他当儿子看待吗?”



第五章

【原文】

万章曰：“尧以天下与舜，有诸？”

孟子曰：“否。天子不能以天下与人。”

“然则舜有天下也，孰与之？”

曰：“天与之。”

“天与之者，谆谆然命之乎？”

曰：“否。天不言，以行与事示之而已矣。”

曰：“以行与事示之者，如之何？”

曰：“天子能荐人于天，不能使天与之天下；诸侯能荐人于天子，不能使天子与之诸侯；大夫能荐人于诸侯，不能使诸侯与之大夫。昔者尧荐舜于天，而天受之；暴之于民，而民受之。故曰，天不言，以行与事示之而已矣。”

曰：“敢问荐之于天，而天受之；暴之于民，而民受之，如何？”

曰：“使之主祭，而百神享之，是天受之；使之主事，而事治，百姓安之，是民受之也。天与之，人与之，故曰天子不能以天下与人。舜相尧二十有八载，非人之所能为也，天也。尧崩，三年之丧毕，舜避尧之子于南河之南，天下诸侯朝觐者，不之尧之子而之舜；讼狱者，不之尧之子而之舜；讴歌者，不讴歌尧之子而讴歌舜，故曰天也。夫然后之中国，践天子位焉。而居尧之宫，逼尧之子，是篡也，非天与也。《太誓》曰，‘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此之谓也。”

【译文】

万章问：“尧将天下给与舜，有这样的事吗？”

孟子说：“不；天子不能将天下送给别人。”

万章说：“那么，舜获得天下，是谁给他的呢？”

孟子说：“天给他的。”

万章紧接着问：“所谓天给他，是不是上天恳切地叫他接



受天下呢？”

孟子说：“不；天不会说话，只不过是行为用行为和事实表示它的意旨罢了。”

万章说：“用行为或事实来表示它的意旨，怎么样呢？”

孟子说：“天子能够将人才推荐给天，却不能叫天送给他天下；诸侯能够将人才推荐给天子，却不能叫天子让他做诸侯；大夫能够将人才推荐给诸侯，却不能叫诸侯让他做大夫。从前，尧将舜推荐给天，天接受了；又将他公开向老百姓介绍，老百姓也接受了；所以说，天不会说话，不过是用行为和事实向人们传达它的意旨罢了。”

万章又问：“请问所谓推荐给天，天接受；公开介绍给老百姓，老百姓接受，怎么可以见得是这样呢？”

孟子说：“派他去主持祭祀，一切神灵便都来享用，这就是天接受了；派他去主持政事，政事搞得井井有条，老百姓安居乐业，这就是老百姓接受了。天给他，人给他，所以说，天子不能将天下给与人。舜辅佐尧二十八年，不是人的力量所能办到，这就是天意。尧逝世后，守孝三年完了，舜到南河之南去回避尧的儿子，（好让他继承帝位，）天下的诸侯来见天子的，不到尧的儿子那里去，却到舜那里去；进行诉讼的不到尧的儿子那里去，却到舜那里去；歌功颂德的不歌颂尧的儿子却歌颂舜，所以说，这是天意。这样舜才回到京都，坐上天子的位子。要是（舜）住在尧的宫廷里，逼迫尧的儿子让位，这简直是篡夺，不是天给与的。《太誓》说过，‘天看事物是通过老百姓的眼睛来看的，天听语言是通过老百姓的耳朵来听的，’说的正是这个意思。”

第六章

【原文】

万章问曰：“人有言，‘至于禹而德衰，不传于贤而传于子。’有诸？”



孟子曰：“否，不然也。天与贤，则与贤；天与子，则与子。昔者舜荐禹于天，十有七年，舜崩，三年之丧毕，禹避舜之子于阳城，天下之民从之，若尧崩之后不从尧之子而从舜也。禹荐益于天，七年，禹崩，三年之丧毕，益避禹之子于箕山之阴。朝觐讼狱者不之益而之启，曰：‘吾君之子也。’讴歌者不讴歌益而讴歌启，曰：‘吾君之子也。’丹朱之不肖，舜之子亦不肖。舜之相尧、禹之相舜也，历年多，施泽于民久。启贤，能够承继禹之道。益之相禹也，历年少，施泽于民未久。舜、禹、益相去久远，其子之贤不肖，皆天也，非人之所能为也。莫之为而为者，天也；莫之致而至者，命也。匹夫而有天下者，德必若舜禹，而又有天子荐之者，故仲尼不有天下。继世以有天下，天之所废，必若桀纣者也，故益、伊尹、周公不有天下。伊尹相汤，以王于天下，汤崩，大丁未立，外丙二年，仲壬四年，大甲颠覆汤之典刑，伊尹放之于桐。三年，大甲悔过，自怨自艾，于桐处仁迁义。三年，以听伊尹之训己也，复归于亳。周公之不有天下，犹益之于夏、伊尹之于殷也。孔子曰：‘唐虞禅，夏后殷周继，其义一也。’”

【译文】



万章问道：“人们有这样的说法，‘到了禹的时候，道德便衰微了，不想把天下传给贤者，却传给儿子。’真有这样的事么？”

孟子说：

“不，并不是这样。天意要给贤者，就给贤者；天意要给儿子，就给儿子。从前，舜把禹推荐给天，过了十七年，舜死了，守孝三年满了后，禹到阳城去回避舜的儿子，天下的百姓追随



他,就像尧去世后不追随尧的儿子却追随舜一个样。禹也把益推荐给天,过了七年禹死了,守孝三年满了后,益到箕山的北面去回避禹的儿子。那些朝见天子和诉讼的人都不到益那里去却到启那里,说,‘这是我们天子的儿子。’那些歌功颂德的人都不歌颂益却歌颂启,说,‘这是我们天子的儿子。’(尧的儿子)丹朱不中用,舜的儿子也不中用。舜辅佐尧、禹辅佐舜,经历的时间多,对老百姓施行恩泽也久。(禹的儿子)启很贤明,能够虔诚地继承禹的好传统好作风。益的助手禹,经历的时间既短,对百姓施行恩泽也没多几天。舜、禹、益辅佐天子时间的久暂,他们儿子的贤明和不中用,这都是天意,不是人力所能办到的。什么事情如果不是人力所能办到却自然办到了,就是天意,不是人力所能招致却自然来到了,这就是命运。一个普通的人却能享有天下的,一定得具有舜和禹那样的道德,而且又有天子的推荐,所以孔子就没能享有天下。继承父辈之业而享有天下的人,天意所要废弃的,一定是像桀纣那样(暴戾)的人,所以益、伊尹和周公也没能享有天下。伊尹辅佐汤统一了天下,汤去世后,(太子)大丁(早死)没有做天子,外丙坐了二年位,仲壬坐了四年位,(他们都死得早,)(继承王位的大丁的儿子)大甲破坏了汤王制订的法典,(辅相)伊尹便把他流放到桐去。三年之后,大甲悔过自新,痛改前非,就在桐那里力求做到存心仁爱,行事合宜,三年中,虚心听取伊尹对自己的教诲,这样就又回到了亳地。周公的不能享有天下,就和益的在夏朝,伊尹的在殷朝一样。孔子就说过‘唐尧虞舜让位给贤者,夏商周三代帝位子孙世代相传,道理都是相同的。’”

第七章

【原文】

万章问曰:“人有言,‘伊尹以割烹要汤’,有诸?”

孟子曰:“否,不然。伊尹耕于有莘之野,而乐尧舜之道



焉。非其义也，非其道也，禄之以天下，弗顾也；系马千驷，弗视也。非其义也，非其道也，一介不以与人，一介不以取诸人。汤使人以币聘之，嚣嚣然曰：‘我何以汤之聘币为哉？我岂若处畎亩之中，由是以乐尧舜之道哉？’汤三使往聘之，既而幡然改曰：‘与我处畎亩之中，由是以乐尧舜之道，吾岂若使是君为尧舜之君哉？吾岂若使是民为尧舜之民哉？吾岂若于吾身亲见之哉？天之生此民也，使先知觉后知，使先觉觉后觉也。予，天民之先觉者也，予将以斯道觉斯民也。非予觉之而谁也？’思天下之民匹夫匹妇有不被尧舜之泽者，若已推而内之沟中——其自任以天下之重如此。故就汤而说之以伐夏救民。吾未闻枉己而正人者也，况辱己以正天下者乎？圣人之行不同也，或远，或近，或去，或不去——归洁其身而已矣。吾闻其以尧舜之道要汤，未闻以割烹也。《伊训》曰：‘天诛造攻自牧宫，朕载自亳。’”

【译文】

万章问道：“人们有这样一种说法，‘伊尹用烹调的技术去要求汤王任用他，’真有个事吗？”

孟子说：“不，不是；伊尹在有莘国的郊野种田，十分喜爱尧舜之道。要是不合乎道和义，即便拿天下的财富给他作俸禄，他也毫不理睬；即使系四千匹马在他前面，（作为馈赠他的礼物，）他连看也不会看上一眼。要是不合乎道和义，一点小东西也不会拿给别人，也不会向别人要一点小东西。汤王派人带着礼物去聘请他，他却不动声色地说：‘我为什么要接受汤的聘礼呢？何如我现在这样身居田野之中，由此以研习尧舜之道为乐呢？’汤王三次派人去聘请他，然后他才完全改变态度道：‘我与其身居田野之中，由此以研习尧舜之道为个人的快乐，怎比得上使这位君主成为尧舜之君呢？怎比得上使这些百姓成为尧舜的百姓呢？怎比得上在我生前亲自看到尧舜之道见诸实行呢？上天降生这些百姓，使先知的人帮助后知的人觉醒，使先觉的帮助后觉的人觉醒。我，是百姓中天生先觉的人；我将拿这个尧舜之道去帮助这些百姓觉醒。不是我去帮助他们觉醒，又是谁去呢？’他心里想天下的



百姓中只要有一个男人一个女人没有得到尧舜的恩泽的，就好像是自己将他们推进水沟中一样。他是这样自愿把天下的重担挑在肩头，所以跑到汤王那里去拿攻打夏桀拯救百姓的事向他游说。我没有听说过委屈自己却能匡正别人的；更何况屈辱自己而去匡正天下的呢？圣人的行事各有迥异，有的远离君主，有的接近君主，有的离开朝廷，有的不愿离开，但是归结起来，（相同之点，）只是做到洁身自好，做到一尘不染罢了，我只听说他（伊尹）用尧舜之道去干求汤王，没有听说用烹调技术的事。《伊训》里说：‘上天对夏桀的讨伐，是从牧官（代表夏桀）自己制造了该被攻讨的罪恶招来的，我（伊尹自谓）和汤谋伐桀却是从亳都开始的。’”

第八章

【原文】

万章问曰：“或谓孔子于卫主痼疽，于齐主侍人瘠环，有诸乎？”

孟子曰：“否，不然也。好事者为之也。于卫主颜雠由。弥子之妻与子路之妻，兄弟也。弥子谓子路曰：‘孔子主我，卫卿可得也。’子路以告。孔子曰：‘有命。’孔子进以礼，退以义，得之不得曰‘有命’。而主痼疽与侍人瘠环，是无义无命也。孔子不悦于鲁卫，遭宋桓司马将要而杀之，微服而过宋。是时孔子当厄，主司城贞子，为陈侯周臣。吾闻观近臣，以其所为主；观远臣，以其所主。若孔子主痼疽与侍人瘠环，何以为孔子？”

【译文】

万章问道：“有人说孔子在卫国寄居在痼疽家里，在齐国寄居在宦官瘠环家里，有这回事吗？”

孟子说：“不，事实不是这样；这是那些多事的人捏造出来的。（孔子）在卫国寄居在颜雠由家。弥子瑕的妻子同子路的妻子是姐妹，弥子瑕对子路说：‘孔子要是寄居在我家，



卫国的卿相位子就可以得到。’子路把这个话告诉了孔子。孔子说：‘什么事情都是上天注定的。’孔子无论进还是退都要求合乎礼和义，得到官位和得不到官位都说是命运决定。假如寄居到痛疽和宦官瘠环家中去，这便是不顾道义和命运了。孔子对鲁国和卫国不高兴，又遇上宋国的司马桓魋，阴谋在路上拦截他加以杀害，因此只得化装通过宋国。这个时候孔子正在蒙难，也还是寄居在（不算坏的）司城贞子家里，做陈侯周的臣子。我听说要观察朝中左右近臣的好坏，就在他家里寄居的都是些什么样的客臣；要观察外来做官的客臣的好坏，就看他寄居在什么样的主人的家里。要是孔子真个寄居在痛疽和宦官瘠环家里，那还是孔子吗？”

第九章

【原文】

万章问曰：“或曰，‘百里奚自鬻于秦养牲者五羊之皮，食牛，以要秦穆公。’信乎？”

孟子曰：“否，不然。好事者为之也。百里奚，虞人也。晋人以垂棘之璧与屈产之乘假道于虞以伐虢。宫之奇谏，百里奚不谏。知虞公之不可谏而去之秦，年已七十矣；曾不知以食牛干秦穆公之为污也，可谓智乎？不可谏而不谏，可谓不智乎？知虞公之将亡而先去之，不可谓不智也。时举于秦，知穆公之可与有行也而相之，可谓不智乎？相秦而显其君于天下，可传于后世，不贤而能之乎？自鬻以成其君，乡党自好者不为，而谓贤者为之乎？”

【译文】

万章问道：“有人说，‘百里奚用五张羊皮的卖价将自己卖给秦国一个养牲口的人，给他喂牛，用这种行为来谋求秦穆公的任用。’是真的吗？”

孟子说：“不，事实不是这样，是那些多事的人捏造出来的。百里奚是虞国人。晋国人拿垂棘的白璧和屈地所产的



好马作为贿赂,想借虞国的路去攻打虢国。宫之奇出来劝阻虞公(别上晋国的当),百里奚就没有进行劝阻。知道虞公不可劝阻因而离开虞国到秦国去,他的年岁已经七十了,竟会不知道以喂牛的方式去干求秦穆公为脏污的行为,能说是明智吗?知道不可劝阻便不去劝阻,能说是不明智吗?知道虞公将要亡国因而先行离开,这不能说是不聪明。当时被秦国所起用,知道穆公这人可以跟他有所作为,因而愿做他的辅相,能说是不聪明吗?辅佐秦国因而使它的君主扬名天下,并可流芳于后世,一个不贤明的人能做到这样吗?用卖身的方法来成就他的君主的事业,就算是乡里中普通能洁身自爱的人都不会这样做,更何况一个贤明的人会这样做吗?”



万章章句下

第一章

【原文】

孟子曰：“伯夷目不视恶色，耳不听恶声；非其君不事，非其民不使；治则进，乱则退。横政之所出，横民之所止，不忍居也。思与乡人处，如以朝衣朝冠坐于涂炭也。当纣之时，居北海之滨，以待天下之清也。故闻伯夷之风者，顽夫廉，懦夫有立志。”

伊尹曰：‘何事非君？何使非民？治亦进，乱亦进。’曰：‘天之生斯民也，使先知觉后知，使先觉觉后觉。予，天民之先觉者，予将以此道觉此民也。’思天下之民匹夫匹妇有不与被尧舜之泽者，若己推而内之沟中——其自任以天下之重也。

柳下惠不羞污君，不辞小官；进不隐贤，必以其道；遗佚而不怨，厄穷而不闵；与乡人处，由由然不忍去也。‘尔为尔，我为我，虽袒裼裸裎于我侧，尔焉能浼我哉？’故闻柳下惠之风者，鄙夫宽，薄夫敦。

【译文】

孟子说：“伯夷这个人，眼睛不看妖冶的颜色，耳朵不听淫靡的音乐。不是他认可的君主不去侍奉，不是他认可的百姓不去支使。天下太平就出来做事，天下混乱就退隐田野。暴政所出和暴民所住的地方，他都不能耐心在那里住下来。他认为跟乡里暴民相处在一起，就像穿着礼服戴着礼帽坐在烂泥和煤灰的上面。当商纣王的时候，他隐居在北海边上，以等待天下的太平。所以听到伯夷高风的，就是贪夫也变得廉洁，怯懦的人也能树立不屈的意志。”

伊尹说：‘什么君主不能侍奉？什么百姓不能支使？’太平时愿当官，乱离时也愿当官，他说，‘上天降生这些百姓，使



先知的人帮助后知的人觉醒,使先觉的人帮助后觉的人觉醒。我,是天生百姓中先觉醒的人;我将要拿这些圣贤之道去帮助这些百姓觉醒。’他心里想天下的百姓中只要有一个男人一个女人没有得到尧舜恩泽的,就好像是自己将他们推进水沟中一样:(这就是)他自愿把天下的重担挑在肩头上的原因。

柳下惠侍奉不好的君主并不以为可耻,做小官也在所不辞。上朝做官不保留自己的才干,但一定得合乎原则。虽被遗弃也无怨言,身处困境并不犯愁。跟乡里暴民共处在一起,很自然地舍不得离开他们。‘你是你,我是我,那怕是赤身露体坐在我身旁,你又能怎么玷污我呢?’因此凡听到柳下惠高风的,就是心地窄狭的人也变得襟怀宽大,为人刻薄的也变得厚道起来了。

【原文】

孔子之去齐,接淅而行。去鲁,曰:‘迟迟吾行也,去父母国之道也。’可以速而速,可以久而久,可以处而处,可以仕而仕,孔子也。”

孟子曰:“伯夷,圣之清者也;伊尹,圣之任者也;柳下惠,圣之和者也;孔子,圣之时者也。孔子之谓集大成。集大成也者,金声而玉振之也。金声也者,始条理也;玉振之也者,终条理也。始条理者,智之事也;终条理者,圣之事也。智,譬则巧也;圣,譬则力也。由射于百步之外也,其至,尔力也;其中,非尔力也。”

【译文】

“孔子的离开齐国,饭都来不及弄,把已浸在水中的米捞起来就跑;离开鲁国时,却说:‘我们慢慢走吧,这是离开父母国该采取的态度。’该快走就快走,该留久点就留久点,该闲居在家就闲居在家,该做官就做官。这就是孔子所持的态度。”

孟子说:“伯夷是圣人之中清高的人;伊尹是圣人中特别富于责任感的人;柳下惠是圣人中比较随和的人;孔子是圣人中能相机行事的人。孔子可说是集大成的了。所谓集大



成的意思,(就像奏乐,)先敲金属乐器钟镛开头,后击玉制的特磬收尾一样。先敲金属乐器钟镛,是表示节奏条理的开始;后用玉制的特磬收尾,是表示节奏条理的终结。掌握奏乐条理的开始,得靠人的智力;坚持奏乐条理的终结,得靠人的圣功。智,就好比是技巧,圣,就好比是力气。就如同在百步距离以外射箭一样,射到目的地,是靠你的力量;射中靶子,就不是单靠你的力量,(还得运用你的智慧和技巧。)”

第二章

【原文】

北宫锜问曰:“周室班爵禄也,如之何?”

孟子曰:“其详不可得闻也,诸侯恶其害己也,而皆去其籍;然而轲也尝闻其略也。天子一位,公一位,侯一位,伯一位,子、男同一位,凡五等也。君一位,卿一位,大夫一位,上士一位,中士一位,下士一位,凡六等。天子之制,地方千里,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凡四等。不能五十里,不达于天子,附于诸侯,曰附庸。天子之卿受地视侯,大夫受地视伯,元士受地视子、男。大国地方百里,君十卿禄,卿禄四大夫,大夫倍上士,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下士与庶人在官者同禄,禄足以代其耕也。次国地方七十里,君十卿禄,卿禄三大夫,大夫倍上士,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下士与庶人在官者同禄,禄足以代其耕也。小国地方五十里,君十卿禄,卿禄二大夫,大夫倍上士,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下士与庶人在官者同禄,禄足以代其耕也。耕者之所获,一夫百亩;百亩之粪,上农夫食九人,上次食八人,中食七人,中次食六人,下食五人。庶人在官者,其禄以是为差。”

【译文】

北宫锜问道:“周朝王室是规定爵位和俸禄的等级制度的?”

孟子说:“它的详细情况已不可能知道了,诸侯们因为讨



厌它妨碍他们自己扩充土地和财富,把那些(可作根据的)文献全都销毁了;不过我孟轲却曾粗略地知道它的大概情况。(当时班爵的制度是:)天子是一级,公是一级,侯是一级,伯是一级,子、男同为一级,总共是五等。(在朝廷中,)天子是一级,卿是一级,大夫是一级,上士是一级,中士是一级,下士是一级,总共分六等。(当时班禄的制度是:)天子亲自管辖的土地是见方千里,公和侯都是见方百里,伯爵七十里,子、男各五十里,总共是四等。土地不到五十里的,不能直接通名到天子那里去,附属在其他诸侯大国,称为附庸。天子朝中的卿所受的封地比照侯爵,大夫的封地比照伯爵,上士的封地比照子爵和男爵。公侯大国的封地见方百里,它的国君的俸禄十倍于卿,卿的俸禄四倍于大夫,大夫倍于上士,上士倍于中士,中士倍于下士,下士跟当公差的老百姓拿同样的俸禄,他们所得的俸禄足够抵上从事耕种的收入。中等国家的封地见方七十里,它的国君的俸禄十倍于卿,卿的俸禄三倍于大夫,大夫倍于上士,上士倍于中士,中士倍于下士,下士跟当公差的老百姓拿同样的俸禄,他们所得的俸禄足够抵得上从事耕种的收入。小国的封地见方五十里,它的国君的俸禄十倍于卿,卿的俸禄二倍于大夫,大夫倍于上士,上士倍于中士,中士倍于下士,下士跟当公差的老百姓拿同样的俸禄,他们所得的俸禄足够抵得上从事耕种的收入。农夫的收入,一夫一妇分田一百亩,加上百亩的肥料,粪多而又勤劳的上等农民可以养活九口人,其次的养活八口人,中等的养活七口人,再次的养活六口人,下等的养活五口人。在公家当差的老百姓,他们的俸禄便是比照这个来分等级高下的。”

第三章

【原文】

万章问曰:“敢问友。”

孟子曰:“不挟长,不挟贵,不挟兄弟而友。友也者,友其



德也，不可以有挟也。孟献子，百乘之家也，有友五人焉：乐正裘，牧仲，其三人，则予忘之矣。献子之与此五人者友也，无献子之家者也。此五人者，亦有献子之家，则不与之友矣。非惟百乘之家为然也，虽小国之君亦有之。费惠公曰：‘吾于子思，则师之矣；吾于颜般，则友之矣；王顺、长息，则事我者也。’非惟小国之君为然也，虽大国之君亦有之。晋平公于亥唐也，人云则人，坐云则坐，食云则食；虽蔬食菜羹，未尝不饱，盖不敢不饱也。然终于此而已矣。弗与共天位也，弗与治天职也，弗与食天禄也，士之尊贤者也，非王公之尊贤也。舜尚见帝，帝馆甥于贰室，亦飧舜，迭为宾主，是天子而友匹夫也。用下敬上，谓之贵贵；用上敬下，谓之尊贤。贵贵尊贤，其义一也。”

【译文】

万章问道：“请问交友之道是怎样的？”

孟子说：“交朋友不能靠自己年岁大，不能靠自己的官位高，也不能靠自己有钱有势的兄弟。所谓交友，是以品德相交，决不可有所依恃。孟献子是位能出兵车百辆之家的大夫，他有五个朋友：一个叫乐正裘，一个叫牧仲，其他三人，我暂时忘记了名字。献子跟这五个人交朋友，心里丝毫不存在我献子是百乘之家的大夫的念头，这五个人，要是心里也有着献子是个百乘之家的大夫的念头，就不会跟他交朋友了。不只是百乘之家是这样，虽是小国的君主也有个交朋友的问题。费惠公说：‘我对于子思，就将他当老师；对于颜般，就将他当朋友；至于王顺、长息，就只是侍奉我的臣子。’不止是小国的君主是这样，虽是大国的君主也有个交朋友的问题。晋平公对于亥唐（尊敬得很），亥唐叫他进去就进去，叫他坐就坐，叫他吃饭就吃饭；那怕是糙米饭小菜汤，从来没有不吃饱过，因为不敢不吃饱。可是只不过做到这样罢了，并不跟他共居官位，不跟他共理政事，不跟他共享俸禄，这是士人尊敬贤人所采取的态度，不是王公尊敬贤人应有的态度。舜（当年）上谒帝尧，帝尧在另一所官邸里款待这位女婿，也设宴请舜。（他们翁婿俩有时）互为宾主，这可说是天子下交平民百